

长治市数据局

(此件主动公开) A 类

长数据函〔2025〕9 号

关于市政协第十四届四次会议第 14153 号 提案的答复

尊敬的郝万红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推进我市民营经济统计工作数智化升级的建议》收悉。经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关于统计系统数智化升级的权限问题

目前，国家统计系统实行垂直管理，统计制度设计、信息系统建设及升级改造权限集中在国家和省级层面，市级层面缺乏自主调整权限。您提出的标准化口径整合、平台化模块管理等建议，需通过上级统计部门统筹推进。下一步，我局将积极向省数据局、省统计局汇报沟通，争取在省级层面推动统计标准统一和数据互通机制建设，同时依托我市数据资源共享交换平台，探索优化数据协作流程，为民营经济统计提供更高效的服务支撑。

二、关于数据共享交换的可行性问题

您提出的跨部门数据联动、多元化数据库建设等建议，是提升统计质效的重要方向。目前，我市已建成市级数据共享交换平台，可为部门间数据互通提供技术支撑。但由于部分垂直管理部

门的信息系统独立运行，数据管理权责受限，存在接口不开放、原始数据获取难等现实问题。

尽管系统层面的全面升级短期内难以实现，但我局将立足现有条件，从以下方面发力：一是发挥市数据局统筹协调作用，完善部门间数据共享会商机制；二是依托现有政务数据资源，优先支持民营经济活跃度分析、行业趋势研判等轻应用开发；三是结合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要求，及时向上反馈基层统计实践中的堵点，争取政策和技术支持。

感谢您对数据要素赋能民营经济的深入思考！您的建议为我们提供了宝贵的改进方向。我局将持续关注此类问题，积极创造条件推动数据资源高效利用。欢迎您继续监督指导我们的工作！

单位领导：戴 锐

分管领导：姚志宏

承 办 人：郭 鹏

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办公室、市政府办公室议案提案办理科
